

馬卡連柯全集

第五卷

本書根据俄罗斯苏維埃联邦社会主义共和國教育科学院教育学理論和教育史科学研究所“馬卡連柯全集”編輯委员会編輯的“馬卡連柯全集”第五卷莫斯科1951年俄文版譯出。这个編輯委员会的主任委員是伊·阿·凱洛夫(И. А. Карлов),編輯委員是格·斯·馬卡連柯(Г. С. Макаренко)、耶·恩·米定斯基(Е. Н. Медынский)。

馬卡連柯全集

第五卷

安·謝·馬卡連柯 著

刘長松 楊熾之 李子卓等譯

北京市書刊出版業營業許可證出字第2号

人民教育出版社出版 (北京鞍山大街)

新华書店發行

新华印刷厂印刷

統一書号: 7012·237 字数: 389 千

开本: 850×1168公厘 1/32 印張: $16\frac{3}{4}$ 插頁: 3

1956年6月第一版 1956年11月第一次印刷

北京: 1—7,000册

定价(7) 1.80 元



安・謝・馬卡連柯

目 錄

編者的話

教育过程的組織方法

集体的組織結構·····	5
分隊的自治·····	8
自治機構·····	12
全体大会·····	16
集体中的會議·····	19
衛生委員會·····	23
積極分子·····	27
紀律和制度·····	30
懲罰和影响方法·····	37
核心·····	44
物質部分·····	46
新生·····	56
文化工作·····	61
前景·····	67
集体工作的作風·····	74
教導員的工作·····	79
畢業·····	90

普通学校的苏維埃教育問題

第一講 教育方法·····	93
第二講 紀律、生活制度和獎懲·····	119
第三講 个别影响的教育方法·····	153
第四講 劳动教育。集体的关系、作風和步調·····	183

教育經驗中的若干結論

我的教育經驗中的若干結論·····	222
关于我的經驗·····	248
我的教育观点·····	277
工作經驗談·····	312

有关共產主义教育一般問題的論文和講演

壯丽的紀念碑·····	331
教育的目的·····	334
关于兒童教育的文藝書籍·····	346
第三个十年的前夕·····	381
選擇職業·····	384
苏維埃学校里的教育問題·····	387
学校里学生的性格教育·····	393
意志、勇敢和目的性·····	398
論共產主义的道德·····	405
共產主义的教育和行为·····	424

附 錄

兒童工学团工作方法的經驗·····	450
苏联的國民教育·····	479
普通学校的苏維埃教育問題·····	489
“普通学校的苏維埃教育問題”——“生活制度和紀律”講演提綱·····	493
“共產主义的教育和行为”講演提綱·····	496
“兒童工学团工作方法的經驗”寫作提綱·····	499
注釋和說明·····	503
索引·····	525

目 錄

編者的話

教育过程的組織方法

集体的組織結構·····	5
分隊的自治·····	8
自治機構·····	12
全体大会·····	16
集体中的會議·····	19
衛生委員會·····	23
積極分子·····	27
紀律和制度·····	30
懲罰和影响方法·····	37
核心·····	44
物質部分·····	46
新生·····	56
文化工作·····	61
前景·····	67
集体工作的作風·····	74
教導員的工作·····	79
畢業·····	90

普通学校的苏維埃教育問題

第一講 教育方法·····	93
第二講 紀律、生活制度和獎懲·····	119
第三講 个别影响的教育方法·····	153
第四講 劳动教育。集体的关系、作風和步調·····	183

教育經驗中的若干結論

我的教育經驗中的若干結論·····	222
关于我的經驗·····	248
我的教育观点·····	277
工作經驗談·····	312

有关共产主义教育一般問題的論文和講演

壯丽的紀念碑·····	331
教育的目的·····	334
关于兒童教育的文藝書籍·····	346
第三个十年的前夕·····	381
選擇職業·····	384
苏維埃学校里的教育問題·····	387
学校里学生的性格教育·····	393
意志、勇敢和目的性·····	398
論共产主义的道德·····	405
共产主义的教育和行为·····	424

附 錄

兒童工学团工作方法的經驗·····	450
苏联的國民教育·····	479
普通学校的苏維埃教育問題·····	489
“普通学校的苏維埃教育問題”——“生活制度和紀律”講演提綱·····	493
“共产主义的教育和行为”講演提綱·····	496
“兒童工学团工作方法的經驗”寫作提綱·····	499
注釋和說明·····	503
索引·····	525

編 者 的 話

全集第五卷包括安·謝·馬卡連柯的教育理論著作和他的一些論文，還有他在普通學校、兒童之家和工學團里所作的關於共產主義教育問題講演的速記記錄。

本卷開始的一編“教育過程的組織方法”是在1935——1936年間寫成的。這一著作的意義遠遠超出寄宿學校這一類教育機關的範圍。例如“自治機構”、“紀律和制度”、“核心”、“前景”、“集體工作的作風”這樣的一些題目，無論在理論方面或實踐方面，對每一個教育者都有很大的益處。

在“普通學校的蘇維埃教育問題”一編里，包括四次講演的速記記錄，這是安·謝·馬卡連柯在1938年1月為俄羅斯聯邦教育人民委員部的工作人員作的幾次講演。在這些講演里，杰出的蘇維埃教育家研究了學校生活里的一些最重要的問題，並指出了未來的教育任務，這些任務就是在今天還是有它的現實意義的。

在“教育經驗中的若干結論”一編里所包括的幾個報告中，安·謝·馬卡連柯也作了總結自己多年活動結果的這種有益的和成功的嘗試。

本卷里所收入的其餘一些論文和講演，專門研究了蘇維埃教

育学和倫理學上的一些個別問題。所有这些著作都是作者在他生活的最后几年里寫成的，并且是按年月次序刊載的。

在本卷附錄中載有：“兒童工學團工作方法的經驗”一書的材料，“普通學校的蘇維埃教育問題”的提綱和一篇未完成的論文“蘇聯的國民教育”以及作者的幾個提綱。

這些材料補充了本卷的內容，都是非常重要的。

在“兒童工學團工作方法的經驗”一書的头几章里（这几章是安·謝·馬卡連柯在1932年寫成的），闡明了教育理論方面的中心問題：教育的目的、集體、教育的邏輯。

“普通學校的蘇維埃教育問題”的提綱寫于1938年，当时作者准备为教育人民委員部的工作人員作几次講演。安·謝·馬卡連柯在提綱里簡要地敘述了他的基本的方法原則。

“蘇聯的國民教育”这篇論文論述了蘇維埃人民在文化方面的宏偉运动。安·謝·馬卡連柯在这篇論文里說明在蘇聯和旧俄羅斯的國民教育設施之間，不只有数量上的差別，而且有原則方面的差別。

在作者的几个提綱里，列举了一些值得教育者和科學工作者注意的重要問題。這些提綱能使讀者更充分地了解馬卡連柯所拟定的、但沒有來得及闡述的那種問題的范围。

本卷所收入的各篇論文是根据作者的手稿付印的，而講演和报告是根据速記記錄付印的。在速記記錄發表的时候曾作过必要的修改。卷末附有注釋和說明及索引。



教育过程的組織方法

一 集体的組織結構

兒童教育机关的集体組織是根据各种不同的原則產生的。可以按照学校的特征把兒童分成若干組：寄宿学校在实行这种制度的时候，是按照班級或部來分配兒童的宿舍的。这样做的好处是：兒童的年齡一致，各方面的發展水平一致，准备功課、使用共同的教具和教科書、帮助落后的同学，都較為方便而且容易。

但是也有很多缺点：用这样的方法組成的基層集体，很快就形成一个狹隘的学校趣味的小圈子，脫离了劳动和生產的問題，脫离了整个机构在經濟方面成長的問題。

学生的基層集体也可以按照其他的原则組織起來，例如按照生產的原则、按照年齡的原则等等。

在捷尔任斯基公社里，基層集体組織的基本特征就是生產的特征。在这样的組織下，应当遵循下列的原则：

(一)全体学生分成若干分隊，它們同时也是生產分隊；

(二)分隊的人数可以由7人到15人。一个分隊不能多于15人。經驗証明，基層集体如果由很多成員組成，就不能很好地服从

分隊長領導，而分隊長也不能掌握全隊的隊員；

(三)如果學生是兩班輪流從事生產工作，最好是組成輪班的分隊；

(四)如果車床小組不大，可以組成包括頭一班和第二班在內的分隊，但這種形式是不大方便的，因為在這種情形下，頭一班兒童在生產當中是不能和第二班兒童碰面的；

(五)如果生產條件許可，最好是在某種情形之下組成一些首尾一貫的分隊，就是從頭到尾都照管某一些零件的分隊；

(六)每一分隊應當安置在單獨一個寢室里，或是安置在相鄰的一些寢室里；

(七)各分隊可以共用一個食堂。

按照生產的特徵來組織基層集體的時，不能不注意年齡的差別。在那些還沒有組織得好的和鞏固的集體的教機里，在那些還沒有建立正確的風紀的教機里，讓十歲至十四歲的幼年兒童組成單獨的基層集體——分隊——是完全必要的；只有在例外的情形下，才可以允許把個別的幼年兒童加入大孩子的分隊里，但在這種情形下，必須用最謹慎的方法來檢查每個人的特點：要估計到這個幼年兒童會受什麼樣的影響，怎樣接受他入隊，什麼人負責照顧他在分隊中的生活和工作，什麼人應當對他特別關心。

如果有少年先鋒隊的組織，那就必須使每一分隊里都有少年先鋒隊的隊員。如果在所有幼年兒童分隊中少年先鋒隊隊員已經足夠了，那末最好是組織一些專門的少年先鋒隊隊員分隊。

青年團的力量也應當照這樣配備到分隊里。只有當所有的分隊至少已有25%至30%的青年團員的時候，才可以組織單獨的青年團分隊。

对于積極分子也是这样：不应当把積極分子关闭在个别的分隊里和个别的寢室里，而应当分配到所有的分隊中去。应当把積極分子的成員分配到落后的分隊里去。

当集体有組織有紀律地形成起來、建立了精确的生活制度和健康的傳統的时候，組織混合年齡的分隊是非常有益的。

捷尔任斯基公社的基層集体——分隊——是按照联合不同年齡的原則組織起來的。

这种組織具有很大的教育效果，因为它能造成不同年齡兒童之間的密切的协同动作，并且是經常積累經驗和傳授前一輩的經驗的自然条件，幼年兒童獲得多种多样的知識，掌握行为習慣、工作方法，学会尊重大孩子并且尊重他們的威信。大孩子对幼年兒童关心并且對他們負責——这能培养那些蘇維埃公民所必具的品質：对人关怀、气量寬宏和嚴格要求，还有未來的家庭成員的品質以及許多其他的品質。这一整个的复雜的教育过程，在很好地組織起來的集体中，通过經常地積累細小的和差別細微的印象、行为和关系，不用特別努力就能够進行。

但是，培养大孩子和小孩子之間的这样的关系，是教育过程中更高級的組織形式，并且需要技術熟練的、深思熟慮的教育方面的指導和影响。

必須經常注意，分隊的成員尽可能不要变动，分隊的成員要結合成一个友爱的集体。过于頻繁地把学生从这——个工作崗位調到另一个崗位，不只对生產过程有害，而且会破坏兒童基層集体。总之，基層集体的成員在一个相当長的时期中固定起來，这在一切教育过程中都是一种具有决定意义的因素。因此，必須尽可能少把兒童从这——个工作崗位調到另一个崗位去。

不管怎样，在按照生產來区分集体的时候，它的規則是：如果

學生從這一工作崗位調到另一工作崗位，他也就應當從這一小隊轉到另一小隊去，就是說，連寢室和食堂的位置也都要更換。

在學校里，自然，應當按班或按級組織兒童。在捷爾任斯基公社里，這樣的組織方式只是在學校里學習的時候或是在晚上預備功課的時候才能發生作用。

以生產分隊為形式的基層集體組織，應當是主要的組織，應當對它經常加以最大的注意。

必須用最徹底的方法來跟集體里日常生活的沒有固定形式作鬥爭。如果兒童在生產上和在學習上是有組織的，但在日常生活中卻流於偶然的形式，教育的效果永遠是不會高的。在有宿舍設備的教育機關中，無論如何不應當把寢室只看成公共宿舍。宿舍應當是在勞動、經濟和政治方面進行教育的補充形式。同一寢室的兒童們，由於他們的學習成績、生產上的成功和失敗、生產上的鬥爭、生產上急待解決的問題、整個集體的成長和成就，必然會聯繫在一起。

如果這種聯繫沒有組織起來，宿舍就會成為另一些聯繫的自流組織的場所，這些聯繫通常是沿着阻力最小和要求最低的路線組織起來的——幼稚的取樂和消遣，有時甚至是反社會的聯繫和行為。

這就是為什麼要認真注意日常生活的精確組織、以及最好按照分隊分配兒童的宿舍的原因。

二 分隊的自治

分隊應當有一個分隊長——集體中的成員之一。分隊長的選拔可以有兩種原則——指定和推選。

（一）如果集體尚未鞏固、而青年團的組織還不能夠領導集體

的輿論，這時指定隊長才是必要的。

在這種情形下，教師集体的首要任務之一，就是幫助青年團組織加強政治影響，團結積極分子，在集体和自治組織中用努力工作來引導他們。應當根據教育機關領導人的命令指定有威信的青年團員和積極分子當隊長，但事先應把候選人提交校務會議、生產管理處，青年團組織和隊長會議討論。

（二）在組織得很好的、青年團組織力量強大的集体中，應當轉而實行隊長選舉制。在捷爾任斯基公社里，分隊是在青年團委員會、教師集体和隊長會議親自參加下提出自己的候選人的。候選人名單由教導方面的領導人最後批准。關於撤消候選人的問題應與分隊協商。隊長是在集体的全体大會上個別提名選舉的。只有獲得社員稱號的集体成員才有表決權。隊長應當經常感覺到自己跟委托他的集体的联系和自己的責任。

被選為隊長的應當是忠於集体利益的学生，生產中的突击手，比別人技術更為熟練并且具有下列各種條件：有分寸、有精力、有組織才能、關心幼小兒童、誠實。隊長的工作被認為責任重大的任務，它是領導和集体對他信任的證明。

隊長在生產中主要的任務應當是執行生產計劃和展開斯達漢諾夫運動。為了解決這個任務，隊長應當關心這一工作的各个方面，例如：斯達漢諾夫運動、紀律、保證物質供應、跟歇工以及曠工現象作鬥爭、良好的工具、良好的指示、工作地點的組織、令人滿意的工作服、正確的規格、正確的紀錄文件。

在所有這些方面發現了毛病和缺點，隊長都應當徵求指導員和車間主任的意見，向教育機關領導人或他的助手報告，在分隊的全体會議上或生產會議上討論。

然而他必須採取最堅決的辦法，使這些討論和會議不要在工

作時間進行，要做到沒有一個學生在工作時間離開車床。

車床旁也應當是隊長的工作崗位。隊長的工作可以另發相當於原工資10%至20%的額外工資。

隊長不應代替指導員，指導員的職責是直接領導生產的技術過程。如果指導員是集體成員之一——學生，他在生產中所執行的職務應當跟聘任的指導員一樣，這些職務是不能和分隊長的職務混淆的。

在日常生活中，在宿舍里，隊長也是分隊里負領導責任的同志。在學生里面選出一人作為隊長的助手。此外，在分隊里選出體育組織員。這些候選人由全分隊推定或由隊長個人提名，由教導方面的領導人或隊長會議批准。

每一分隊都應當有青年團組長。

隊長對分隊的領導具有如下的職能：

(一)照管全體學生嚴格遵守生活制度，在規定的時間起床，不遲到食堂，按時上工和上學，晚間按時回來，準確地在指定的時間就寢；

(二)注意分隊的衛生狀況：要及時打掃，並且要打掃干淨，值班人員應執行他們的職務，注意洗臉和洗澡的情形，注意學生剪髮和飯前洗手。訓練學生保持清潔，不隨地亂扔東西，不在地上吐痰，不吸煙，要剪手指甲和腳趾甲，不隨便躺在床上，不在床上打架等等；

(三)注意學生在學習上的成績，組織起來幫助落後的，使分隊有秩序，保證能夠準備功課；

(四)吸引學生加入俱樂部的小組和體育小組，讀報和讀書，參加牆報工作；

(五)力求提高學生文化水平，消滅他們的粗野的和罵人的語

句，調整同志間的关系，学会不用爭吵和打架就能解决冲突，嚴防大孩子对小孩子試圖施用暴力或是气力大的欺压幼小的和气力弱的；

(六)和个别学生的不良傾向作坚决斗争。培养隊員尊重別人的劳动，尊重別人的寧靜、休息、作業；

(七)注意在分隊里形成的小集团和友誼的結合，鼓励和發展那些有益的(体育小組、無線电爱好者小組及其他)，坚决消滅那些有害的(反社会的)。申請把分隊中特別有害的分子开除出去。

在捷尔任斯基公社的学校里，設有班長制度。这些班長受校長的指揮，是班主任的助手。

他們照管上課和休息时班上的紀律，照管班上的公共秩序和清潔，保护班上的財物。每班的值日服从班長的領導，班長對他們的工作負責。按照教师的要求，班長可以讓班里破坏紀律的学生离开教室。这个組織在学校中學習的时间执行职权。在校外——在日常生活和生產的时候——班長服从他所在的那一分隊隊長的指揮。集体中复雜的从屬关系能够养成領導和服从的能力。

隊長對分隊的領導，依靠分隊的全体會議，依靠分隊積極分子的影响，依靠青年团的政治工作和教育机关的政治教育組織，依靠各个自治機構的工作和行政教育領導方面的完全一致，并且是在教育工作人員的經常指導和幫助之下來實現的。

不管怎样，以同样的过程和組織為基礎的分隊領導，应当經常動員隊員注意生產工作問題，完成生產財務計劃問題，提高質量、減少廢品問題，学校中的學習和集体中的紀律問題，并且注意公社的成長和發展的总的路綫。

隊長应当經常努力使分隊成为和睦的集体，他应当把自己的威信建立在自己优良的工作上，建立在自己模范的行为上，建立在

青年团员的原则性上，而不是把自己变成一个首长。

在結束一天的工作的时候，在准确规定的時間并且按一定的方式，隊長向教導方面的領導人报告关于本隊的情况，关于学生犯錯誤和破坏制度的情形，如果有这样情形的話。这种簡短的每天的报告可使領導人明了公社的情况，并且無論在对个别学生或是对整个組織的問題上都有可能迅速采取必要的措施。領導者熟悉情况并且对学生的行为和事件能及时采取措施，对于兒童的集体有巨大的教育作用。

隊長三个月至六个月改选一次。这个期限是最適宜的：第一，在这短短的期限内，隊長感觉到自己是受集体的全权委托而不致变成身居特殊职位的人；第二，要使大量的学生都能担任这一指揮的职务；第三，隊長这一职务要求額外的努力，在这个期限内还不致使担任隊長的学生感到負担过重。非得有充分的理由并且由隊長會議通过，才能取消未到期限的隊長的全权。要有非常嚴重和迫不容緩的情况，行政上才能解除隊長的职务。

所有班級的班長和分隊的隊長組成中心的自治機構，即这一教育机关的集体會議（隊長會議）。

三 自治機構

兒童教育机关所有学生都参加的全体大会是主要的自治機構，在組織时期，在教育机关或集体（这里的集体是指隊長會議——譯者）的工作计划沒能完成时，全体大会每周至少应当召开一次，在其他的时候，每月至少召开兩次。

全体大会照例应当是公开的，就是集体所有成員都有权出席會議和發表意見。有些問題，例如关于文化工作和俱乐部工作等，需要全体出席者表決。